

Date of Sermon: 2023年 五月21日

耶穌對教會三連發的警示 (八)

僕人不得像巴蘭 (1)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5 分鐘

經文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14-30節

彼得後書二章15-16節:「他們離棄正路, 就走差了, 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 他卻為自己的過犯受了責備; 那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先知的狂妄。」

猶大書11節:「他們有禍了! ..., 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 ...。」

啟示錄二章14節:「然而, 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 因為在你那裡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 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 叫他們喫祭偶像之物, 行姦淫的事。」

民數記第二十二章至二十四章

上週回顧

賺得相對的五千(二千)銀子僕人必然是一個盡心, 盡性, 盡意, 主耶穌基督的人, 他這般的盡必然知主的心意, 照主的心意行, 遵守他所吩咐的, 他是一個對主知行合一的人; 這樣的僕人也是一個在前的人, 時常查考聖經, 常蒙聖靈的感動, 想起主說的一切話。相反地, 得了主人給的銀子(即基督真理的道), 卻不知主的心意的人乃是一個沈睡的人, 這人認不出教會裏的豺狼, 讓不愛惜羊群的人居高位, 不介意有人在教會裏說悖謬的話; 沈睡的基督徒讓自己屬靈的生命沈浸在毒藥裏, 長成畸形的身量。

主看沈睡的基督徒為愚昧人, 糊塗人, 然他們在教會裏還是被動的傷害教會, 還有一種主動傷害教會的基督徒, 他們知主的心意, 卻不遵主的心意行, 其嚴重程度更是加倍。於此, 舊約的巴蘭就是最好的例子。

巴蘭之禍: 知主的心意, 卻不遵主的心意行

基督徒知賣主的猶大之惡, 卻鮮知巴蘭之禍, 然猶大事僅記在福音書, 而摩西卻用三章篇幅記巴蘭事(參民數記第22-24章), 接下來又論巴蘭對以色列人近乎毀滅性的影響, 新約聖經的彼得後書, 猶大書, 以及啟示錄也寫巴蘭事, 且用詞嚴厲。猶大之害針對耶穌一人, 但教會若出現如巴蘭這樣的人物, 受害的是教會整體; 巴蘭是教會之癌, 不可不慎。

未講解之前, 大家千萬不要以為巴蘭是上古的歷史人物, 與我們相去深遠。居聖經首的創世記第四章發生該隱殺亞伯的事, 位聖經尾的約翰一書第三章亦記這事, 並說該隱是屬那惡者; 聖經從頭到末了的一致性告訴我們, 罪的本質所顯的惡不因時代的變遷而有任何改變。事實顯明, 殺兄弟事常常發生, 約翰說:「凡恨他弟兄的, 就是殺人的, 你們曉得凡殺人的, 沒有永生存在他裏面。」(約一3:15) 希伯來書說:「耶穌基督, 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 是一樣的」(來13:8), 基督當時如何對待巴蘭, 也必然如何對待今日如巴蘭的基督徒。以下所述, 大家自行翻讀所引經文, 在此不點明出處。

巴蘭的出線

巴蘭的出線起因於摩押王巴勒看到自己的國力無法對抗來犯的以色列人，故想出一個奇招，用咒詛的方法來擊潰勢如破竹的以色列軍隊。巴勒知道自己宗教的神明在以色列的上帝面前不堪一擊，不值一提，便想著利用當時自稱是耶和華先知的巴蘭來做成此事，因巴蘭有著「**為誰祝福，誰就得福，咒詛誰，誰就受咒詛**」的盛名。

巴蘭第一次禱求

巴勒有計謀是巴勒的事，然巴蘭卻起而回應巴勒，附和他的計謀，整本詩篇的第一節即說：**「不從惡人的計謀，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褻慢人的座位。」**巴蘭是個資深的先知，明知巴勒找他的意圖，卻不在第一時間拒絕巴勒派來的使臣，還假意的說要尋求上帝的意思。看似謙卑的巴蘭習慣性的求問上帝，但因他求問的動機乃為己，遂將自己陷在深深的試探中。巴蘭的名聲大，試探也大，他一但進入試探便無法自拔；居高位者貪污的金額以億記。

今日是個愛禱告的時代，基督徒已將禱告當作萬靈丹，以為有禱告，有能力，沒禱告，沒能力。然，攤開基督徒的禱告內容，有多少已經自行決定，要求上帝按他的決定行。禱告是個虔誠的舉動，因此，禱告的動機必須按主的指令行，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若不，禱告求地上事必將自己平白地進入不必要的試探中，自尋煩惱。

基督直接拒絕巴蘭

我們看到，上帝斷然拒絕巴蘭的請求，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巴蘭因此對巴勒的使臣說：**「你們回本地去吧，因為主不容我和你們同去。」**巴勒王下令，意願受阻，立即變成兩造意志的對衝，巴勒王絕不可能善罷甘休，否則威望盡失，況且巴勒所為乃是為他民族的存亡，必定奮力一擊。巴勒聽到使臣的回報後便再加碼，差派比先前更多且更尊貴的人，帶著更多的財寶去見巴蘭。

看巴勒王，再看有君王身份的基督徒，在這點上實不如外邦君王，因為基督徒與行錯誤教訓的傳道人對峙時，不見進取，只見退縮；傳道人不尊基督為主，不見證基督是上帝，是救贖主，基督徒卻不願與之交鋒，請其見證基督。當然，牧師在教會裏就是王，如果他頂撞如此建言的基督徒，後者請聽希伯來書作者的話，**「那忍受罪人這樣頂撞的，你們要思想，免得疲倦灰心；你們與罪惡相爭，還沒有抵擋到流血的地步。」**（來12:3-4）

巴蘭的妥協

巴蘭已經知道上帝的心意，就是不可同巴勒使臣去到他們的國度，巴蘭當做的事就是遵照上帝的心意行，拒絕接見這新一波的邀請隊伍。然而，當巴蘭看到巴勒使臣的陣仗，受寵若驚，再看到他們帶來的金銀，心已飄飄然。雖如此，巴蘭還是假意的對巴勒的使臣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主我上帝的命。現在，我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等我得知主還要對我說甚麼。」**這話前一句說得多麼義正辭嚴，若只說這一句，事情就此結束，但巴蘭又加說後面那句，瞬間將他愛財的心表露無遺。耶穌說：**「心裏所充滿的口裏就說出來，善人從他心裏所存的善就發出善來，惡人從他心裏所存的惡就發出惡來。」**（太12:34b-35）

牧師的妥協

牧師愛財的心或不見言語上，卻常見在行為上，他們對奉獻多的人，或社會地位高的人，心中的尺是不一樣的，講道時若某一句話必須講，但顧及這些人的感受而將話留在嘴邊，不講出來；相同性質的問題，對這些人輕輕放下，對其他人則是斥責以顯其權威。牧師對會眾的差別待遇即表示該牧師愛人的財和名甚於愛他這個人，因為那人可使教會的牆壁發光。雅各書明斥這樣的心思，**「若有一個人帶著金戒指，穿著華美衣服，進你們的會堂去，又有一個窮人穿著骯髒衣服也**

進去，你們就重看那穿華美衣服的人，說：『請坐在這好位上』，又對那窮人說：『你站在那裡，或坐在我腳凳下邊。』這豈不是你們偏心待人，用惡意斷定人麼？」(雅2:24)

若某會眾願奉獻上億金錢來建堂，牧師掩目不看這捐錢會眾的信仰內涵而接受之，這真如巴蘭和巴勒的情景。若這捐錢會眾的心思一如外邦人，當會堂一但建成，他(她)立時變成教會的太上皇，上帝的道已經無法撼動這人；當發覺這人信仰有所偏差，規勸之卻不得效，若再做進一步的處置時，必得不懂感恩的負評。牧師眼光只看到他(她)捐的一億，卻沒有看到他(她)有超過十億的資產，未達十一。有堂有人的牧師的驕傲是寫在臉上的，這些牧師忘了所建之堂的榮美比不上上帝的聖殿，亦忘了上帝既因信仰之故棄毀這榮美的聖殿。可見之物的新鮮感會隨著時間的推進而消逝，入新堂首日首月的興奮與喜悅是必然的，但過沒多久即視之為理所當然，不再有激情；可見之物一但啟用，它的價值詞語已變成折舊率，殘值等。傳道人若有有形資產比氣度，眼光如豆；看到天上財寶的人，心必放在積累這財寶。

教會可以花上億甚至更多建造一個會堂，但從來沒有想到用這筆錢來培育百名基督徒，供其日用所需和書籍購買，長時間培養他們成為基督傳道精兵。一個再美麗的會堂，可毀於一場地震，但基督的話使人心意更新而變化，悟性明白後的喜樂歷久彌新；再者，教會歷史的資產就是基督僕人的講道與釋經的記錄，教會歷史從未記載會堂的美或人數眾多方面的事。有堂的牧師當意識到，堂越大，容納的人數更多，責任也就越大，必須使會眾聽得基督，並聽得主之生命之道，若不，等於將他們往地獄裏送，置他們於黑暗之中，他等於這些會眾靈魂的劊子手。

耶穌對那些談論聖殿是用美石和供物妝飾的人，說：「論到你們所看見的這一切，將來日子到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路21:5-6) 一個有美麗會堂的牧師得著人的稱讚若是他所建成的這堂，而不是他是個見證基督的牧師，他所牧養的人因聽不到和想不起基督的話，忘記主的吩咐，這牧師的一生是失敗的，因為他根本沒有賺得的銀子可以呈給主耶穌。

我們的妥協

我們可以在這裡輕鬆的講巴蘭，評論他身為先知怎可如此，但同樣的金錢，同樣的人的吹捧或簇擁放在我們面前，再加上君王級人物而來的肯定，很少人能夠抵擋這樣的誘惑，心中那有不樂的道理；那能與總統同行的牧師，心理的變化不言而喻。平常看似謙虛的人，只要給他機會，他一定會顯出他的驕傲來；這人若得升遷或得獎項，他的驕傲立馬呈現。我們必須承認，人的生活就是圍繞著「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打轉(約一2:16)。中國文化有種骨氣就是不為五斗米折腰，氣節比金錢重要，然基督教發展到現在，常受到“一手拿聖經，一手拿鈔票”的戲謔與諷刺，看看有些美國和韓國牧師之富令人瞠目結舌。

巴蘭第二次禱求

巴蘭第二次禱求上帝，聖經記，「當夜，上帝在夜裏臨到巴蘭那裡，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這裡上帝的臨到是上帝親自的顯現，巴蘭雙眼可看見之，而人肉眼可看到的上帝必是尚未道成肉身的聖子。知此，上帝在這裏的吩咐就是主基督的吩咐，因而與我們有實質的意義。

註：基督在舊約的名有，耶和華(創18:13,22; 19:24)，耶和華的使者(創22:11; 士13:20)，天使(創22:12)，上帝(出24:11; 民22:20)等，我們需讀上下文即得知這些名有著獨屬上帝的本質。

上帝這回許巴蘭可與巴勒的使者同去，這一百八十度的轉變對我們的啟發為何？(千萬不可以說上帝出爾反爾。)我這樣問，如果上帝這回還是下達不允許的命令，巴蘭會從此消停嗎？或問，巴勒會從此停手，不再邀請巴蘭嗎？這兩問的答案皆是否定的。巴蘭第一次未拒絕巴勒的使臣，私慾已懷了胎，他已經無法抑制金錢，驕傲，以及成名等三方面的慾望，巴勒當然也必貫徹他的

意志，不達目的，決不中止，不會服軟。上帝此時的許可為要凸顯人私慾的力量，其強大程度可與上帝的意旨，且常常得勝。

另外，上帝此時的許可乃是對巴蘭的一種試煉，看看他如何處理出於祂兩個相互矛盾的指令。巴蘭不加思考的結果就是憑血氣和私慾行事，他毫不隱瞞內心的竊喜，天亮之後，一刻也不耽誤，立即隨著摩押的使臣一同回摩押地；巴蘭在上帝的試煉中墮落了，聖經記，「上帝因他去就發了怒」。

基督以神蹟再次阻擋巴蘭

巴蘭騎驢上路，基督轉以耶和華的使者的身份阻擋巴蘭的去路，這時，基督行了一個神蹟，僅讓巴蘭所騎的驢看見他，反叫巴蘭眼瞎。基督施行這神蹟為使巴蘭認識到他的錯誤，他堵在路中間，藉驢的改道和最後臥在巴蘭底下，一動也不動，促使巴蘭回轉。在此我們看見，基督行神蹟的目的為使人歸回，認識他，並按他的心意行，如果這人經歷了基督的神蹟而不歸回，那人就不是屬基督的，就如巴蘭一樣。今日教會愛神蹟，以為這是上帝同在的記號，倘或經歷神蹟卻不知主耶穌的心意的人，依舊自鑿不能存水的池子，他雖經歷神蹟，卻不是屬主的人。

巴蘭私慾薰心，麻木不仁地完全沒覺察到他愛驢的奇異舉動，這頭驢是從小時直到今日的坐騎，且從來沒有忤逆過巴蘭。由此看教會領袖，他若忽略一個基督徒的順服乃因順服主的緣故，視其為理所當然，當這基督徒為主的緣故而不再順服，那領袖必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反撲力量，也將是他人生一道後悔的痛。當這樣的事真的發生，這順服的基督徒越來越認識主，該牧師卻是原地踏步，常年不見長進。牧師在教會中最怕追求主的基督徒，這牧師無法承受這人從基督而來的真與實，牧師在這樣的基督徒面前論主基督的時候，字字句句必須正確無誤。

論順服

關於順服，我們需分別信仰上的順服和文化上的順服。文化上的順服誠如保羅所言，「**在上**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上帝的；**凡掌權的都是上帝所命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上帝的命，抗拒的必自取刑罰。**」（羅13:1-2）信仰上的順服則不同，箴言說得明白，「**愚昧人因無知而死亡。...和愚昧人作伴的必受虧損**」（箴5:23；13:20），如果基督徒順服一個不知基督心意的僕人，他的結局是受虧損，且死亡。先知以賽亞也說得明白，「**長老和尊貴人就是頭，以謊言教人的先知就是尾，因為引導這百姓的，使他們走錯了路，被引導的都必敗亡。**」（賽9:15-16）華人基督徒若分不清或混淆這兩種不同的順服，他(她)一味順服的結果就是人財兩失，也得不到主的讚語。

基督為中保的必須

巴蘭打他的愛驢執意向前行，他這番固執直等到基督顯現在其面前，手握著刀時，才低頭俯伏在地。巴蘭這跪拜的舉動表示他在這裏看到的耶和華的使者就是昨晚看到的上帝，也就是基督。這時，基督對巴蘭說：「**我出來敵擋你，因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驢看見我就三次從我面前偏過去，驢若沒有偏過去，我早把你殺了，留牠存活。**」

基督昨夜允許巴蘭起來與巴勒使臣同去，今天卻要拿刀殺了巴蘭，可見，巴蘭在上帝的試煉中墮落不是一件小事。舊約的基督要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創19:24)，也要殺巴蘭，這與今日基督徒認識的基督是「**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的形象完全不同。基督在舊約時知道上帝的怒氣何在，也知道上帝這怒氣必滅城殺人，因此他深切知道自己成為上帝與我們之間中保的必須，否則無人能在上帝的怒氣下得以存活。基督徒亦當認識清楚基督為我們中保的必須，若忽視之，卻自以為看到上帝的笑臉，受了撒但的迷惑而不自知；離了基督的上帝笑臉不是出於上帝，而是出於裝作光明的天使的魔鬼。

巴蘭如果聰明的話，他必二話不說，轉頭回到自己的住處，然他卻對基督說：「**我有罪了，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擋我，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又來了，巴蘭前面一句說的是多麼地虔誠，但接下來說的卻是一句試探基督的話。巴蘭不是一般人，而是一位有名望的先知，一般人的私慾是顯而易見的，但高尚人常用敬虔的話在嘴上跑火車，將他的私慾深深地隱藏起來。

鑑別假先知當看他做什麼

基督聽了巴蘭之語，隨即說：「**你同這些人去吧！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巴蘭已經有了前次得基督的首肯，繼被基督阻攔的經驗，但他沒有從中學到教訓，還是同著巴勒的使臣去了。這裏提示我們如何鑑別真假先知，要在他的行為上辨識之，假先知踏著忤逆基督的心意的步伐向前行。假先知熱愛屬靈言語，然說屬靈言語多了，自己厭煩，聽者也覺無趣；愛說屬靈言語的人，其言語行為是可預測的，說就是那些，沒有別的，解經按字意解，講道內容人人可講。

基督的介入

為時間故，巴蘭見到巴勒的情形僅題一個重點，巴蘭想要隨著巴勒的意思行，但在山上的巴力祭壇前方，聖經記「**上帝迎見巴蘭**」，基督這等主動斷絕了巴蘭的私慾，使巴蘭口中說出對以色列人祝福的話，這樣的事發生在三座不同的山上。巴蘭對猶太人的祝福不是出於他的自願，而是上帝要他說的，這給予身為牧者的基督徒強大的信息，對信徒說出上帝祝福的話必須出於真心，絕不可以行禮如儀的態度為之。

巴蘭的計謀

民數記第二十四章寫完，不見巴勒咒詛以色列的詭計得逞，而且還得上帝賜福的話語，但到了第二十五章，一開始即見以色列人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給她們的神獻祭，吃她們的祭物，跪拜她們的神-巴力昆珥(數25:1-2)，以色列人因此遭遇瘟疫之災。這中間轉變怎麼那麼大？這是因為巴蘭在公開的祭壇場合無法執行他的意願，隨即改為私下獻策，告訴巴勒咒詛以色列人最有效的辦法。這辦法就是讓上帝自己來做這事，而做成這事唯一的方式就是讓以色列人陷入罪中。

巴蘭的計謀甚是狠毒，要摩押女子引誘以色列人與其姦淫，好激怒上帝。巴勒為做成這事，還命米甸一個宗族的首領的女兒親自上陣(數25:15)，去引誘猶太西緬一個宗族的首領(數25:14)，拿下首領等於那下整個宗族；這招厲害且有效。摩西斷這事而論巴蘭，說，「**這些婦女因巴蘭的計謀叫以色列人在昆珥的事上得罪主，以致主的會眾遭遇瘟疫。**」(民31:16)

這實在令我們感到無比的驚訝，如果大家讀巴蘭在民數記二十四章12-24節說的話，無人不認為他是一位敬虔者，譬如巴蘭說他是一個眼目睜開的人，「**得聽上帝的言語，明白至高者的意旨，看見全能者的異象。**」(民24:16) 這樣的巴蘭卻為了利，做了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2:15)。巴蘭是一個頗為風光的先知，但他卻不珍惜自己的名聲，他見巴勒之前可說是盛名遠播，無往不利，以致能在眾多先知中脫穎而出受一國之王的青睞；巴蘭更是多次與上帝對話，此等尊榮非當代其他先知可比擬。然，巴蘭卻落入金錢的誘惑中，讓自己有了可被金錢收買的價碼。按聰明才幹，巴蘭可得上帝的直接指示，依銀子比論標準，可說有五千銀子等級之人，然他因心繫於金錢和地位，賺不得另外五千銀子。

巴蘭的事蹟歷歷在目，今天教會的主任牧師當以巴蘭為誡，明知基督的吩咐是「**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講章就必須傳講基督的教訓，且要在最重要的主日崇拜傳講之。巴蘭明明知道主的心意，卻不照著主的音心意行，耶穌說：「**僕人知道主人的意思卻不豫備，又不順他的意思行，那僕人必多受責打**」(路12:47)，巴蘭受到的責打是被刀殺死(民31:8)。

尾語

耶穌在最後晚餐四次提醒猶大，但猶大還是執意要為銀錢出賣耶穌；基督多次提示巴蘭，但巴蘭還是為了金錢和名聲，執意地奔見巴勒。巴蘭和猶大不是沒有機會歸回，但他們卻放起每一次

歸回的機會，這兩人的事例告訴我們，當人陷在私慾中，必然勝過上帝的意旨，這也是我們共同的經驗，知之則不可不慎。

我們正在講解如何賺另外的五千銀子或二千銀子，講巴蘭事似乎無關於此，事實不然，因為賺得銀子的僕人絕對不可以，也沒有巴蘭的性情，絕對是知主的心意，並全心地照主的心意行，他們另外賺得的銀子必然有基督的愛，基督的道。